

中山大学

二〇一一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

科目代码： 626

科目名称： 诉讼法学 A 卷

考试时间： 1 月 16 日 上 午

考 生 须 知

全部答案一律写在答题纸上，
答在试题纸上的不计分！请用蓝、
黑色墨水笔或圆珠笔作答。答题要
写清题号，不必抄题。

- 一、试论宪法规范的特点。(30 分)
- 二、试举例说明法律规范与法律条文的关系。(30 分)
- 三、试述民事法律行为及其与无效民事行为的区别。(20 分)
- 四、论连带之债。(25 分)
- 五、论罪责刑相适应原则与刑罚个别化的关系。(25 分)
- 六、论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。(20 分)